霍山县教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 度报告

2024年霍山县教育局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省、市、县政务公开有关要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深化教育改革,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现编制霍山县教育局 202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1、主动公开情况

2024年,霍山县教育局全面落实县政府办工作安排,强 化基层政务公开,夯实政务公开基础,提升重点领域信息发 布质量。完成"重点领域"栏目信息发布任务,全年公开普 通高中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等栏目信息 143条。大力 推动教育领域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幼儿园、小学、 初中、高中在内的 53 所直属学校依照省教育厅印发的目录 指引,细致发布相关信息,安排专人精细审核,确保符合目 录内容要求。加强"两化"领域信息公开,充分保障"义务 教育""学前教育"及时更新,按要求发布群众关心的教育 相关信息 319条,有效保障群众对教育相关信息的知情权。

2、依申请公开

我局持续优化工作机制,加强沟通联系,提升办理效率,妥善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4年,教育局收到1条依申请公开,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按时答复。本年度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与行政诉讼案、申诉案。

3、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平台维护与更新。及时 更新信息,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公开有关信息内容;全面 清理规范性文件,严格规范文件格式;完善信息公开各项制 度,做好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持续加强政府信息资源 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管理。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按照信息化建设的目标要求,积极维护信息公开平台, 及时调整政务公开目录组配,完善线上诉求办理流程,加强 平台维护,对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及时处置、限时办结,及时 做好政策文件库相关文件更新,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 及时、准确。

5、监督保障

我局着眼建设政务公开长效机制,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维护,确保内容及时更新,杜绝错链、断链和内容混杂。加强严重错别字、涉密和敏感信息发布前检测。根据县政府办的提示要求,教育局积极开展政务公开排查整理和更新工

作,及时整改更新并反馈整改情况,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高效。本年度社会评议结果良好,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领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 政许可 289									
	第二十条第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山	女费金额(单位: ス	5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65.64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	申请人情况						
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	自	自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总
和)	然	商	科	社	法	其	计

			人	业	研	会	律	他	
				企	机	公	服		
				业	构	益	务		
						组	机		
						织	构		
一、 2	本年新り	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 -	上年结车	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0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三、本年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度办	(三)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理结果	不予公开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0	0	0	0	0	0	0

(四)	府信息							
无法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0	0	0	0	0	0	0
提供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五)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 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 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0	0	0	0	0	0	0
其他 处理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 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未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证	义后走	已诉	
- 果	年 果			总	结	结	其	尚		结	结	其	尚	
			未安		果	果	他	未	总	果	果	他	未	总
维址	纠	结	审	计	维	纠	结	审	计	维	纠	结	审	计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上一年度问题整改:针对"信息公开更新的时效性"问题,我局加强组织领导,各股室及时更新信息,增强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性、自觉性,保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针对"政策解读形式单一"问题,通过图片、视频、召开新闻发布会等多种形式,进一步提升了解读质量。针对"企事业信息公开教育领域信息公开指导工作需要加强"问题,我局定期召开学校公共企事业单位业务推进会,集中排查整改各学校在信息公开中存在的问题,对相关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提高了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

本年度存在问题:在政策文件库开展意见征集次数少, 政策文件起草公众参与度不高,意见征集时间短,征集渠道 单一,收到征集意见不多。

下一步改进措施:采用多种方式征集意见,在政策文件 起草之初积极听取社会公众意见,通过召开相关单位座谈会、 实际走访群众或电话联系充分了解有关诉求,结合实际起草 政策文件后,及时发布意见征求公告,确保政策制定贴合实 际。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